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关于[坑梓中心及老坑地区]法定图则 01-12 地块规划调整公开展示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法定图则委员会 2019 年第 8 次会议审批通过[坑梓中心及老坑地区]法定图则 01-12 地块规划调整事项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01-12-1	R2	二类居住用地	15622	5.0	人才住房或保障性住房(建筑面积不少于17300平方米)、邮政所(建筑面积150平方米)、文化活动室(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)、公交首末站(建筑面积2500平方米)、公共停车场(120个)	--
01-12-2	R2	二类居住用地	4545	3.2	--	规划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

2019年6月27日